

梅溪湖二期滨水产业组团项目（L09-B64-1、L09-B64-2、L06-C12 地块）EPC 工程总承包-北地块幕墙（暂估价）工程施工（第一标段）投标邀请书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长沙市

一、招标条件

本梅溪湖二期滨水产业组团项目（L09-B64-1、L09-B64-2、L06-C12 地块）EPC 工程总承包-北地块幕墙（暂估价）工程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694.05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梅溪湖二期滨水产业组团项目（L09-B64-1、L09-B64-2、L06-C12 地块）EPC 工程总承包-北地块幕墙（暂估价）工程施工（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梅溪湖二期滨水产业组团项目（L09-B64-1、L09-B64-2、L06-C12 地块）EPC 工程总承包-北地块幕墙（暂估价）工程施工（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资格预审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投标邀请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投标邀请书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邀请书

七、其他

(被邀请单位名称)：

你单位已经通过资格预审，现邀请你单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参加梅溪湖二期滨水产业组团项目（L09-B64-1、L09-B64-2、L06-C12 地块）EPC 工程总承包-北地块幕墙（暂估价）工程施工（第一标段）（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施工投标。

请你单位于 2024-10-16 起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 2024-11-11 09:00:00。请投标人登录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40 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湘江新区管委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电话 0731-88799638。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新河街道北辰时代广场 27 楼

联 系 人：崔先生

电 话：1327942523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 199 号

联 系 人：高运保、罗亮

电 话：0731-84555826

电子邮件：hncb1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述保（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